



证券代码:002118

证券简称:紫鑫药业

公告编号:2016-022

##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9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由监事田丰主持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通过如下议案:

**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**

监事会对2015年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:经认真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**

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。

**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**

监事会意见: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编制,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四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》。**

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准审字[2016]1523号审计报告，201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,591,514.07元，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35,964,190.81元，提取10%法定盈余公积3,596,419.08元及扣除当年已分配普通股股利19,493,672.49后，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2,874,099.24元，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2,655,113.95元。

由于公司OTC市场目前正处于投入期，人参深加工产品、基因测序仪项目尚处发展阶段，且各分子公司与人参产品相关厂房、设备等均已建设完毕，业务投入所需的资金较大，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降低公司融资成本，公司拟对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经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，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中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五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<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《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#### **六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关于2015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；自我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#### **七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**

监事会对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提出书面审核意见：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4月30日